

重庆瑞派名望晨熙动物医院有限公司瑞派名望晨熙动物医院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7月15日，重庆瑞派名望晨熙动物医院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瑞派名望晨熙动物医院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重庆瑞派名望晨熙动物医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通过踏勘现场以及听取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讨论，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准书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重庆市巴南区龙洲湾街道渝南大道186号附4号。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

本次改建在原有手术室内实施，新增手术设施设备，扩充手术能力，新增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不增加医院门诊量及最大住院量。改建后医院年服务时长为365天，门诊日最大接待量20只（猫10只、犬10只），美容室最大设计接待量5只/天，医院最大住院量44只（猫10只、犬34只），手术最大量为10台/天。营业范围：犬、猫宠物的疾病预防、诊疗、治疗，包括动物颅腔、胸腔、腹腔手术、软组织手术、呼吸系统手术、感觉器官手术、骨科手术、绝育手术等各类手术，提供宠物美容服务（仅剪毛和洗浴，不含染色等其他服务），以及宠物食品和用品的销售。

实际建设内容：

本次改建在原有手术室内实施，新增手术设施设备，扩充手术能力，新增颅腔、胸腔和腹腔手术，不增加医院门诊量及最大住院量。改建后医院年服务时长为365天，门诊日最大接待量20只（猫10只、犬10只），美容室最大设计接待量5只/天，医院最大住院量44只（猫10只、犬34只），手术最大量为10台/天。营业范围：犬、猫宠物的疾病预防、诊疗、治疗，包括动物颅腔、胸腔、腹腔手术、软组织手术、呼吸

系统手术、感觉器官手术、骨科手术、绝育手术等各类手术，提供宠物美容服务（仅剪毛和洗浴，不含染色等其他服务），以及宠物食品和用品的销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6年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瑞派名望晨熙动物医院”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2026年6月23日，重庆市巴南区生态环境局以“渝（巴）环准〔2026〕026号”文件对该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2026年7月4日，项目开工建设，2026年7月，项目建成投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 3%。

（四）验收范围

本次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验收范围主要包括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准书要求的验收内容。

二、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一致，未发生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医疗废水经消毒预处理，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预处理后，上述废水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万友四季缤纷小区已建生化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李家沱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后排入长江。

（2）废气

项目设有新风系统加强通风，采用消毒剂和紫外线对病房进行杀毒；加强管理，增加对医院清洁频次。

（3）噪声

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建筑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减小噪声影响。

（4）固废

动物粪污喷洒消毒剂后紧袋收集，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动物

尸体产生后，不在医院暂存，由重庆市合川区利盛康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废紫外线灯管暂存于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定期由重庆可厚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收运处置，目前暂未产生废紫外线灯管。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6.7.9~2026.7.10，重庆大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正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1)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二级新扩改建限值。项目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2)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东侧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4 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达标排放。

五、环保管理落实情况

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档案资料齐全，设置了环境管理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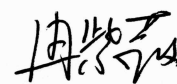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组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通过现场核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档案资料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审批文件提出的环保措施。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重庆瑞派名望晨熙动物医院有限公司瑞派名望晨熙动物医院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予以通过验收。

七、整改要求

- 1、加强日常环保管理工作。
- 2、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维护，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



2026 年 7 月 15 日